

兰州大学数字化教学开放共享平台 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兰州大学数字化教学开放共享平台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LZU-2022-414-HW-GK

招标人：兰州大学

代理机构：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7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25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46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5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兰州大学数字化教学开放共享平台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和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主页（<http://zbb.lzu.edu.cn/>）采购公告栏在线免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2月1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兰州大学数字化教学开放共享平台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LZU-2022-414-HW-GK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179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标段号	序号	标的名称	所属行业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预算金额（万元）
1	1	校级教学及资源共享开放式虚拟仿真平台	软件和技术服务业	套	1	否	179
	2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云渲染计算集群平台建设（包括系统硬件设备）	软件和技术服务业	套	1	否	
	3	交换机	软件和技术服务业	台	1	否	
	4	智能手机学习移动端建设	软件和技术服务业	套	1	否	

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 日历日内完成项目交付。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违约行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上述资格要求，提供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截止之日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供应商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招标公告及采购文件中的要求，并决定是否下载采购文件和参加投标。

四、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27日至2022年12月2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

重要说明：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所有供应商必须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登记和投标。

符合本公告要求的供应商，须按以下流程在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http://company.lzu.edu.cn/CG-GS/gongSiLogin.initDenglu.action>）上注册并完成在线登记：

1. 确认企业公章证书（KEY）办理完成并与公司注册账号绑定，确认证书驱动安装完成，并使用证书方式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

2. 核对注册信息准确性和证照扫描件真实性，根据公告及系统要求完善供应商基本信息；公告中要求供应商具备的资格条件，相关证照必须扫描上传至“资质”栏目内。

3. 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在线登记，按要求完整、准确填写登记信息，核对无误后保存并提交。

4. 登记信息使用数字证书签名并提交审核，此过程可能需要输入证书PIN码，注意不是供应商注册的密码。

5. 供应商登记后应及时登陆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供应商库查看审核情况，根据审核要求补充、完善相关信息，审核通过即为登记成功。

6. 投标文件发布后，登记信息审核通过的供应商可登陆系统下载电子版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

注：如有问题，请联系技术支持，电话：13811001607

售价：¥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2 年 12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 9 号（兰州 SOHO）10 层 1022 室）

投标文件上传地点：投标文件通过兰州大学投标程序客户端上传到电子招投标平台，详见操作说明（见附件）。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此项目是远程开标（不见面开标）投标代理人不要求到达开标现场，投标文件通过兰州大学投标程序客户端上传到电子招投标平台。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登录“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参加远程开标（不见面开标），并应自开标时间截止前 30 分钟签到，签到完成在开标时间开始起半小时内自行完成开标解密，否则投标无效。详见操作说明（见附件）。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2.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2.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无

4、未尽事宜详见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兰州大学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 222 号

联系方式：刘老师 曹老师 0931-8912932 zbk@lzu.edu.cn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 9 号(兰州 SOHO)10 层 1014 室

联系方式：张调调 刘欣 18194212212 18993185297 2731395902@qq.com

3、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安老师

项目联系电话： 13919256857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招标项目的基本要求，对投标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兰州大学数字化教学开放共享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预算	179万元（人民币）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公告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zycg.gov.cn）、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主页（http://zbb.lzu.edu.cn/）
	资金来源	其他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技术标准
2	采购人	采 购 人：兰州大学 地 址：兰州市天水南路222号 联系方式：刘老师、曹老师 0931-8912932 zbk@lzu.edu.cn
		项目联系人：安老师 电话： 13919256857
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9号（兰州SOHO）10层1012室 联系方式：张调调 刘欣 18194212212 18993185297 2731395902@qq.com
4	分包	☒ 不接受 ☐ 接受
5	政府采购 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	☒ 否 ☐ 是
	政府采购 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产品	☒ 否 ☐ 是
6	标的信息	标的名称：数字化教学开放共享平台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①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u>10%</u>的扣除。 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u>10%</u>的扣除。 ③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u>10%</u>的扣除。
8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违约行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上述资格要求，提供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截止之日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10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文件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日（日历天）
13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12月1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投标文件通过兰州大学投标程序客户端上传到电子招投标平台，详见操作说明（见附件）。
14	质量保证金	合同金额的5%，合同签订前须缴纳质量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不提供
15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采用银行转帐、电汇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元） 2、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 名：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101422000000913 开户行：兰州银行金城支行 行 号：70287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准。 3、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一）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帐、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二）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银行电汇单附言栏或转账备注上必须填写清楚项目编号和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字样。 （三）供应商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保证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投标文件份数	供应商须按以下地址邮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包括签字盖章） 注：纸质版投标文件主要用于归档和电子招投标系统维护时方便查阅。 投标文件寄送： ①寄送地址：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9号（兰州SOHO）10层1014室

		②邮政编码：730030 ③收件人：张调调 刘欣 ④联系电话：18194212212 18993185297								
17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采购文件中凡是要求签字盖章的均须签字盖公章。								
18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通过兰州大学投标程序客户端在线加密和提交签名完成的投标文件，并获取投标文件提交回执。								
19	封套应载明信息	在封套上应写明： ① 目名称： <u>兰州大学数字化教学开放共享平台采购项目</u> （项目编号： <u>LZU-2022-414-HW-GK</u> ）投标文件 ②供应商名称： ③供应商地址： ④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20	交货时间及地点	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项目交付。 地点：需方指定地点								
21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u>1</u> 年。								
2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开标程序： 此项目采用远程开标（不见面开标）投标代理人不要求到达开标现场，投标文件通过兰州大学投标程序客户端上传到电子招投标平台。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登录“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供应商管理系统”参加远程开标（不见面开标），并应自开标时间截止前30分钟签到，签到完成在开标时间开始起半小时内自行完成开标解密，否则投标无效。详见操作说明（见附件）。 2、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2）以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的计算基数。 （3）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下表货物类费率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货物和服务类项目代理服务费最高不得超过6万元/项目,工程施工类代理服务费最高不得超过12万元/项目。 <table><tr><th> 服务 费 率 类型 中标额（万元） </th><th>货物</th><th>服务</th><th>工程</th></tr><tr><td>100以下</td><td>0.9%</td><td>0.6%</td><td>0.45%</td></tr></table>	服务 费 率 类型 中标额（万元）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以下	0.9%	0.6%	0.45%
服务 费 率 类型 中标额（万元）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以下	0.9%	0.6%	0.45%							

		100-500	0.66%	0.32%	0.32%
		500-1000	0.48%	0.18%	0.25%
		1000-5000	0.3%	0.10%	0.16%
		5000-10000	0.15%	0.04%	0.09%
		10000以上	0.03%	0.02%	0.023%
		(4) 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二、投标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兰州大学。

2.2 “代理机构”是指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2.3 “投标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中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投标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招标文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 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 189 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 189 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 189 号）。

2.11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 119 号）。

2.13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1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3.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备“招标公告”第二条的基本条件；
- (2) 已办理数字证书且登记成功；
- (3)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 (4) 招标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项费用。

(二) 招标文件说明

5 . 招标文件的构成

5. 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招标公告；
- (二) 投标供应商须知；
- (三)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四)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五)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退还方式以及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六)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
- (七) 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 (八)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九) 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 (十)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十一)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 (十二) 投标有效期；
- (十三)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十四)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 (十五) 其他事项。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网页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等约束力。

6.4 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7.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应当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中有关要求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供应商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考察的时间，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另行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8.2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

9.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计量单位

无论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报价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 知识产权

12.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2.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2.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2.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5 供应商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和版权，最终用户应拥有合法的软件使用许可证。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3.1 报价部分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① 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总报价包括了项目要求的合同项下供应商提供技术、设计、制造、采购、交货、安装、技术服务、培训服务、调试、试行和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②供应商每种设备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技术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技术偏离表
- (2) 供应商根据评分办法技术部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13.3 商务部分

- (1) 资格证明文件；
- (2) 供应商根据评分办法商务部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3.4 其他部分

- (1)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2)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14. 投标文件格式

14.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自行编写的内容外，供应商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14.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内容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

15. 投标保证金

15.1 供应商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联合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2 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方式交纳，不接受其他形式的交款方式。

15.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银行实际下账时间为准）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5.4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

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5.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4)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6.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盖章。

17.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17.4 投标文件正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

17.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7.6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封面采用软皮装订。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8.1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封装在一个封袋中并封口加盖印章递交至招标代理公司。

18.2 封套上写明：

1. _____(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 _____(项目编号)_____ 投标文件。

2. 供应商的全称和详细地址，以便因投标文件不能接收时，得以原封退回。书写方法是：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_____；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通过兰州大学投标程序客户端上传到电子招投标平台，详见操作说明（见附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规定进行标注，并标注“修改”字样。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1. 开标

21.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供应商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代理机构应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21.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1.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5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1.6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7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2. 评标

22.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

22.2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 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评标委员会认定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是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性负偏离。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只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2.6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23.1 节能环保产品

23.1.1 如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产品所在清单的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节能产品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23.1.2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2 小微企业

23.2.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3.2.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扣除10-20%（工程项目为3%—5%）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提供协议复印件）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3.3 加注“核心”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涉及多个产品的以核心产品为主。

24 无效投标

24.1

（一）投标文件的格式及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二）投标有效期不足；

（三）不接受经修正的投标报价；

(四)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见投标供应商须知 22.6）；

2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4.3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二) 合同履行期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三)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四)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五)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 定标

25.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汇总后得分最高的前三名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26. 定标程序

26.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4 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网页上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天，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6.5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27. 中标通知书

27.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7.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7.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合同要求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和合同的组成部分。

28.3 中标人如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限期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和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撤销其中标通知书，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28.4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5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8.6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9. 履约保证金

29.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29.2 除 29.1 规定的情形外，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标人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29.3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0. 履行合同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篇》。

31. 合同分包、转包

31.1 本项目不允许中标人分包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不得对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进行转包或分包，如采购发现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对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进行转包或分包，采购人有权拒绝继续履行本项目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相关经济及法律责任。

32.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2.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小型企业供应商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2.2 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2.3 供应商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七）资格审查方式

33. 资格后审

33.1 除明确要求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开标结束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33.2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八）验收方法

34. 验收方法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货物、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九）相同品牌产品供应商家数确定办法

35. 关于多家代理商代理一家制造商的产品供应商家数确定办法

35.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5.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5.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十）其他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36.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36.2 以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的计算基数。

36.3 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下表货物类费率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货物和服务类项目代理服务费最高不得超过6万元/项目，工程施工类代理服务费最高不得超过12万元/项目。

服务 类型 费率 中标额（万元）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以下	0.9%	0.6%	0.45%
100-500	0.66%	0.32%	0.32%
500-1000	0.48%	0.18%	0.25%
1000-5000	0.3%	0.10%	0.16%
5000-10000	0.15%	0.04%	0.09%
10000以上	0.03%	0.02%	0.023%

36.4 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承包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及标段划分

序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所属行业	预算金额 (万元)
1	校级教学及资源共享开放式虚拟仿真平台	套	1	否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9
2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云渲染计算集群平台建设（包括系统硬件设备）	套	1	否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	交换机	台	1	否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	智能手机学习移动端建设	套	1	否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需求清单

1. 技术要求

说明：①重要性可用“★”“▲”表示，“★”代表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属一般指标项。

②“证明材料要求”项可填“是”和“否”。填“是”的，供应商须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依据“证明材料要求”栏内容提供，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内容与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该指标按不满足处理。

（一）校级教学及资源共享开放式虚拟仿真平台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标识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软件基础	▲	1. 提供1个校级和N个院级共建共管的管理功能。支持校级层面总管、数据汇总并统筹监管，二级学院分管并开展虚拟实验教学。 2. 符合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加强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持续服务和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18〕56号）的共享服务规范（2018版）和《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技术接口规	否

			范（2020版）》的相关技术要求。 3. 支持采用静态文件和动态应用系统分离方式部署，静态文件管理系统可通过动态配置切换，支持公有云对象存储、私有云对象存储和本地文件服务器。可随时根据参与教学人数进行横向部署扩展。	
2	信息安全	▲	为了保证学校的信息系统安全，系统应支持在不开启http协议之外端口的情况下能进行版本升级和二次开发部分定点更新。	提供承诺函
3	并发量	▲	系统需支持1000并发量，同时在线人数10000人	提供第三方测评公司系统性能测试报告或提供承诺函
4	安全等保	▲	为保证系统安全，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三级等保测评报告以及三级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且测评综合得分不低于80分。	提供测评报告及证书复印件
5	知识产权		需提供中国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作为自主知识产权证明。	提供证书复印件
6	安全保障	▲	1. 安全保障： （1）提供域名白名单管理，可设定有权限与系统进行交互的域名信息，防止平台接口被恶意调用，保障平台接口不被恶意程序攻击。 （2）平台可通过灵活配置，检测用户提交内容是否存在恶意代码，防止xss、sql注入等攻击，保障平台运行安全。	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7	国产化支持	▲	1. 国产化支持，系统需支持适配安全可靠国产操作系统及国产CPU芯片。 （1）系统至少兼容2家的国产操作系统安装部署，以确保信息安全的要求。 （2）需适配国产CPU，至少支持ARM、X86、LoongArch三种CPU架构。	提供同系列相应认证证书复印件
8	门户网站	▲	提供管理与服务门户网站，具有自动映射域名，灵活配置功能，支持多个模块自由组合、站点导入导出以形成新网站；支持管理员在线编辑站点中的样式，无需手动替换服务器文件即可在线完成门户网站的维护，并支持实时预览。	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9	系统功能	▲	1. 自定义组织架构：支持自定义组织架构，支持4级组织架构定义（校，院，专业，班级）。管理员可以对校区、学院、专业、班级进行增删改查、支持数据的批量操作。 2. 用户数据管理：支持用户数据的批量导入/导出，批量禁/启用，批量删除/恢复。并提供数据检索和用户注册功能。 3. 用户角色及权限管理：系统角色支持根据实际需求进行自主灵活设置，给不同的角色配置不同的功能权限，权限设置可小到基本功能，也可大到业务流程，满足教务管理、教师教学、学生学习等的教学需求。 4. 系统日志管理：包括操作日志、访问日志、开放接口日志。五百万条以上访问日志查询，系统响应速度不大于3秒。 5. 提供时间管理模块，可维护校历和课程节次管理，便于线上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的开展。	现场演示或演示文件
10	证书模板		提供证书模板管理模块，支撑动态维护证书模板样式，可维护证书背景图、证书名称、证书logo、展示信息等内容，同时平台本身需具备不少于20个证书模板。	否
11	学生交互		1. 提供消息推送功能。支持教师、学生实时收发消息，可通过消息信息快速到达指定页面。 四、线上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管理： 2. 课程管理，支持设置课程目录并添加各类课程资源，资源种类包括：文档课件、视频、虚拟仿真实验、试卷，各种资源章节化；支持选修与必修设置；支持个性化切换展示形式。 3. 课程大纲管理，可按章节，知识点编排课程大纲。	否
12	题库管理		题库管理，支持word、excel批量导入方式及手动方式维护（含答案解析、正确答案、分值）试题，试题内容和答案支持文字、图片和视频，可按章节、题型分模块展示以及自定义浏览。	否
13	习题管理		习题管理，习题类型包括单选、多选、判断、排序、填空以及简答题，支持教师对习题进行编辑，题目内容支持文字、图片和视频等多媒体资源。题目选项支持文字和图片相结合的方式，可以	否

			添加对选项的说明以及对题目的提示，支持选项的增、删、改和排序操作，也可以设置选项的显示形式（每行几列）。	
14	试卷库管理		提供试卷库管理功能，支持策略组卷和手动组卷两种组卷方式。策略组卷，通过章节、题型和题数，按照规则随机生成试卷；手动组卷，通过章节、题型和题目手动组成试卷。	否
15	开课管理		1. 开课管理，可自由设定开课是否审核，支持面向班级、开放选课、自定义3种开课模式。面向班级形式，选择行政班级即可；选课方式，自定义选课范围，设定选课的时间以及选课人数上限。 2. 提供虚拟实验教学管理功能，包括虚拟实验资源信息的维护，虚拟实验安排、实验批改、成绩管理和实验报告管理。 3. 提供实验课安排功能。教师可以根据实验教学大纲和自身的要求，按章节，分别将不限个数的视频、文档课件、虚拟实验、习题灵活安排，同时支持设置每种资源在总实验课中的所占成绩比例。	否
16	智能批改	▲	实验过程智能指导和智能批改功能。教师端可以在实验台中随意搭建实验并灵活设置实验参数，实验台要根据教师搭建的实验和设置的参数给出正确的运行结果，平台根据不同实验搭建过程和参数设置自动生成匹配的标准答案和指导规则，进而生成批改规则；学生可以教师搭建的实验为标准做实验并可随时请求指导，根据学生当前实验状态和进度平台给出匹配的指导信息，实验结束后可根据批改规则实现自动批改并给出得分细节。	是，要求现场演示软件功能
17	技术功能1		1. 实验报告模板。支持教师预设在线填写、本地word上传、在线编辑三种模式的实验报告模板；报告模板可灵活的进行参数化设置，预留虚拟仿真资源与报告模板对接元素，用于对接虚拟仿真资源回传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文本、图片、音频、视频几种类型；实验结束后可查看媒体及文本集一体的实验报告。 2. 教学互评功能，教师针对教学任务设定评价标准和模式，可安排学生间相互评价打分，并查看	否

			最终的互评结果；评价标准分为评价细则及分数区间，单体评价模式以及分组评价模式，教师可以自由选择设定。 3. 基于OBE教学理念的教学目标达成度功能。在课程创建时，可以同步设置对应的教学目标。教学目标包含课程目标和所包含的任务目标。将任务目标与课程任务（包括文档、视频、实验操作以及实验报告）进行关联并设置相应的权重。在学生进行学习后，教师可查看到针对于本次开课、学生个人、单个课程任务的教学目标的达成度情况。	
18	技术功能2		1. 学生选课，学习者可以在线进行选课，选课任务自动推送到“我的课程”。 2. 人员补增功能，系统可在项目截至日期前，不限时间地点的补增参与学生人员，以应对排课选课等突发情况。 3. 任务学习，学习者可以按照章节进行课程任务的学习，学习内容多样化，系统可以对每个任务计时，可按任务进行评价。 4. 学习进度管理，系统可自动记录学习的整体进度，教师也可以实时观察到每位学生的整体任务的学习进度。 5. 提供习题自测功能，支持顺序练习、随机练习、章节练习和题型练习4种方式，支持单选、判断、多选、排序和填空题自动批改。 6. 标签管理功能。用户可自建标签，对实验资源“贴标签”，标签管理主要包括增加、修改、删除操作。用户还可对收藏的实验资源进行标签的移除和添加。 7. 多维度的批改功能，系统可支持2种方式的课后批改功能，可按学习者和学习任务类型分别的批改。	否
19	实验报告管理		实验报告管理功能，学生可在线提交实验报告，教师可在线预览实验报告并用批改工具在报告上进行批注和批改，可增加/去除批改痕迹，打“√”打“×”撤回，与线下批改效果同效。	否
20	统计功能		1. 提供实验总体成绩查询和统计功能。实验资源与系统按照接口对接后，可在坐标轴中以散点图的形式展示每个实验环节中每道题目的答题正误	否

			情况、每个实验环节总体题目答题情况（正误数）、每个环节答题明细（每道题目的答题人数、正确率、错误率）。 2. 提供实验报告导出功能，师生端可按HTML、WORD、PDF三种形式导出实验报告，实验报告内含教师的批改痕迹和评语。 3. 实验成绩统计导出存档功能。教师批改实验后，学生可查看成绩。教师可接单/多个实验导出成绩。 4. 提供习题统计管理功能。支持查看每个实验课配套习题的整体平均得分以及每道题目的平均分；支持查看每道题目的答题详情；系统会对答题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展示。 5. 系统中多个业务模块的数据可通过自由设置的方式，进行跨模块间数据的推送和展示。 6. 自定义开放配置，系统可自定义设置开放配置，可设置实验、试题、评价、报告模板、证书、收费的开放情况。	
21	证书颁发		教师可设置学习完成后的证书颁发模板以及证书颁发条件，学生在完成实验的学习后，若是满足证书颁发条件即可获得学习证书，证书中可展示学生的姓名、学校、学院、专业、年级、班级、成绩等信息。	否
22	技术功能3		1. 学习记录统计和查询功能，系统可自动记录每个项目、每个用户的学习数据，支持批改，学习数据统计和展示保持最新。 2. 共享项目统计功能，系统以图表的方式自动记录每个项目的总使用量、累计时长、累计学习人次、成绩分布、不同时间范围内的使用情况、实验评价。 3. 提供留言评价管理功能，支持管理用户的留言评价，并进行删除、回复、审核操作。 4. 论坛答疑功能，提供多种环境下的论坛答疑功能，可向教师提问、可进行课堂交流、可自由式发表综合讨论。 5. 问题池功能，可收录各种疑难问题，设定标准答案，供师生自助答疑解惑。 6. 支持全校范围内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申报，按照《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技术接	否

		口规范（2020版）》（简称2.0接口）要求，已与教育部实验空间（ilab-x.com）完成数据对接，可传递实验成绩、实验报告、实验开始时间、实验结束时间、实验时长数据、实验步骤数据。 7. 系统提供两个版本的接口，供新老项目任意切换1.0接口与2.0接口兼容往年国家级项目对接。 8. 并发提醒功能。管理员可设置最大并发数，实验时超过最大并发数，系统自动提示当前排队人数。 9. 网络环境带宽提醒功能。实验时当前网络带宽小于该实验所需的最小带宽，系统自动提示用户当前网络带宽不满足实验带宽要求。 10. 支持组织机构、人员、实验室/房间信息管理，可与校方已有信息系统对接，做到信息自动同步。 11. 系统支持用户角色、权限动态配置。 12. 系统默认包含教育部规定的《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内容。 13. 支持检查组定义及组内人员管理维护。 14. 支持检查进度在线查看、实时跟踪。 15. 支持通过扫描实验室二维码快速定位当前所查实验室。 16. 检查过程中支持随时拍摄现场照片、视频并上传。 17. 检查结果支持文字描述及图片、视频上传。 18. 检查结果中若存在安全隐患项可自动生成待整改记录并通知相关负责人。 19. 支持整改完成后信息反馈。 20. 支持整改结果复查信息反馈。 21. 支持按检查计划制定时间、按部门单位搜索检查档案，默认按时间降序排列。	
23	技术功能 ⁴	1. 支持检查项内容、评定规则自定义设置。 2. 支持自查、统一安排两种检查方式，可按检查要求灵活设置计划检查的检查项和实验室/房间，对于统一安排的检查，支持安全检查员安排。 3. 支持检查结果报告生成、Word版报告导出。	否

24	实验室信息管理	▲	1. 实验室信息管理：管理建制实验室及实验分室设置，实验房间数、实验用房套内实际面积、实验室名称、负责人、联系电话、管理单位等基本信息，可批量导入、批量导出； 2. 学生可通过系统预约开放实验室中的工位，预约后根据工位预约是否需要审核决定工位是先审核还是直接使用。 3. 实验室管理人员可设置实验室开放时间段。 4. 实验教师可通过系统预约开放的实验室，实验教师、学生在线提交预约申请，由实验室管理人员进行审核（后台自动匹配实验室是否被排课）。 5. 系统可以实时、分阶段统计实验室使用(课时使用节数、工位预约节数、实验室开放预约节数)、工位使用的情况。 6. 系统支持自定义工位布局，管理人员可根据实际实验室进行工位布局安排，方便学生预约。	是，要求提供视频证明材料
25	数据统计	▲	1. 多维度数据统计，可按几大主业务以总分的方式分别进行统计，以图文的形式呈现。 2. 共享数据统计，可统计共享资源、资源使用情况、每日/总浏览量、每日/总使用量、申报认定、项目使用详情。 3. 教学数据统计，可统计课程、课程资源、习题、开课，并可查看资源以及实验的应用和开展详情。 4. 多维度用户统计，可对不同层面的不同群体进行详细统计，便于管理者的监控监管。 5. 多维度答疑统计，可将问题答疑模块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可按教师、课堂、自由式综合讨论分别统计答疑信息，并可对答疑情况进行优先级排行以及以图表的形式展示答疑变化量。	是，要求提供视频证明材料
26	展示功		提供数据可视化展示功能，在多维度使用数据统	是，要求

	能		计的基础上，系统会自动将各种数据进行可视化动态实时展示，展示各种使用数据，包含用户数据、访问数据、开课排课数据、资源建设情况、一流课程建设与认定情况、实验使用排名、评分打星情况。	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27	开放云平台	▲	提供商应有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开放云平台，覆盖实验室安全类、矿业类、机电类、土建类、交通类、材料化工类、电子信息类、人文社科类、经管类、物理类。提供资源总数不低于1000个，免费使用一年。且与建设平台进行了数据打通，学习记录回传到建设平台，以满足学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应用需求。	是，要求投标人需按类提供资源目录清单、承诺函、并现场按类演示资源内容，并支持专家现场随机挑选演示
28	虚拟仿真实验模型	▲	提供商应有虚拟仿真实验模型库云平台，覆盖9大门类（每类模型数不少于20个）：实验室安全类包括：试验台、插排、烧杯、玻璃试剂瓶等71个模型，矿业类包括：丝网座椅、主电机、供水施救系统、千斤顶等116个模型，机电类包括：ca6140车床、关节式机械臂、减压阀、多功能阀等173个模型，土建类包括：万用表、位移计、全站仪、分级机等10个模型，地质测绘类包括：GPS、三仰峰、东北天南星、二月五鹤草等199个模型，交通类包括：休息区提示、供电柜、光照灯、动力柜等90个模型，材料化工类包括：3D打印机、5mm钻头、6mm丝锥等120个模型，电子信息类包括：AUU、BUU、PRR、WIFI传输模块等60个模型，人文社科类包括：三彩俑、三脚架、SD卡、中国馆等204个模型。提供模型总数不低于1000个，。以满足学校师生自主研发虚拟仿真实验的应用需求。	是，投标人需按类提供模型目录清单、承诺函
29	云平台	▲	提供商应有虚拟仿真资源开放集成服务云平台，提供在线联调功能；提供云渲染、客户端、web类型资源接入的标准化SDK；并免费开放使用，以满足各类虚拟仿真实验资源方便快捷接入学校虚拟仿真平台，实现国家/省级平台数据互通。	是，要求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鲜章，并现

				场提供开放云平台软件功能演示
30	云监控	▲	1. 提供云监控服务功能。 (1) 实时查看服务器资源CPU、内存、硬盘、负载等监控数据，具备底层、OS、应用层监控能力；当服务器资源达到预设的告警规则时，系统可快速预警并发送邮件、短信、钉钉和企业微信等消息通知，提醒负责人及时处理预警事件； (2) 模拟真实用户对远端站点的访问，持续监控站点的可用性、连通性等状态；持续监控服务器内部资源的运行情况，细粒度监管系统进程和平台运行状态； (3) 对应用平台的健康状况快速响应，在应用平台服务不可用或运行异常时，及时提醒相关人员，并自动尝试重启应用平台；运维人员通过对平台的日志分析，快速定位并处理异常问题； (4) 平台有新版本或有漏洞修复后可一键发布，应用平台将在闲时自动化升级、更新，无需人为干预，确保平台始终保持最新和最稳定的状态； (5) 系统可定时自动备份数据库和重要数据，杜绝数据丢失的风险； (6) 对不定时出现的操作系统高危漏洞可一键修复或做加固处理，规避安全风险； (7) 对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包括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进行联通监测，支持每周7*24*2的双倍智能监测，统计联通率、停滞率、总时长、联通时长、停滞时长。支持异常检测结果的推送并自动生成检测报告。（要求提供视频证明材料）	是，要求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鲜章及视频证明材料
31	计算服务	▲	1. 提供科学仿真计算服务 (1) 支持电子信息、计算机、通信、电气、力学、材料等多学科云端科学仿真计算能力。 (2) 算法库防泄漏服务，为仿真算法提供云端运行环境，客户端无需下载仿真算法程序，保证不出现虚拟仿真软件所需算法泄露的安全问题。 (3) 对Unity3D、UE4、HTML5等常用虚拟仿真实验资源开发技术所需的云端仿真计算运行环境。	是，要求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加盖鲜章，并提供著作权

			(4) Python、M语言、GridLabD、Spice、XSpice等常用科学仿真计算环境及客户自定义计算引擎接入。 (5) 提供Python计算引擎，支持独立的Python运行镜像及算法IO集成，内置PYSCI、MatplotLib、Numpy等科学仿真计算库，能够承担客户自定义算法的解算服务并以二进制编码格式向实验资源反馈计算结果。每个Python计算引擎实例可以启动多个实例，每个实例对应一个计算请求。	
32	演示	▲	1. 提供商应有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开放云平台：要求演示a. 浏览器打开独立部署的开放云平台，按类分别展示实验室安全类、矿业类、机电类、土建类、地质测绘类、交通类、材料化工类、电子信息类、人文社科类资源、经管类、物理类，每类资源不少于20个，总数不低于1100个；b. 以其中一个实验为例在开放云平台中做实验，实验提交后，给出提交成功的提示，并且数据可从开放云平台同步到本次建设的虚拟仿真平台中，可以在虚拟仿真平台中看到实验结果。C. 支持专家现场随机挑选演示。 2. 要求演示开放集成服务云平台集成资源过程： (1) 可用浏览器打开开放集成平台，可看到开放集成平台中开放的接口说明、SDK说明以及对接可视化流程； (2) 在开放集成平台中接入煤矿副井提升虚拟仿真实验，演示整个实验的调试过程：A:当调试过程中如调试失败，在调试界面及时获取系统给出的错误提示并支出错误原因；B:当调试成功，在调试界面及时给出调试成功说明； (3) 对接成功的实验，可以进一步集成到控制系统和教学软件中，可以对实验进行开课排课等以满足各类虚拟仿真实验资源方便快捷接入学校虚拟仿真平台，并实现国家平台数据互通。 3. 以“余弦信号的波形及频谱”实验为例，演示实验器材的选择、实验电路结构的设计、器材参数的调整以及实验结果的显示等功能，需把“余弦信号的波形及频谱”实验进行完整的过程操作。 (1) 用户根据教学需求选择实验仪器搭建实验案例电路并灵活设置实验参数，系统依据实验结构	是，要求现场演示软件功能

			和模型参数计算正确实验结果； (2) 平台对实验搭建过程和参数匹配生成标准答案，指导规则及批改规则； (3) 学生在实验过程中可实时请求指导，系统根据学生当前实验状态匹配对应指导信息；实验结束后系统展示实验成绩及得分细节，包括：器材名称及显示、实验内部结构、器材参数调整、实验结果查看、考核得分点； 4. 要求演示云渲染管理中渲染实验完成流程： (1) 在校级虚拟仿真管理平台中，打开云渲染管理模块； (2) 从开放云平台中任意选择一门实验，在云渲染管理模块上传免安装应用程序、设置并发数、选择执行文件路径、设置显卡类型和启动参数、发布，上架下架； (3) 渲染后的实验无需下载插件即可将渲染链接复制到移动端浏览器、移动端微信、移动端QQ中，并在移动端浏览器、移动端微信、移动端QQ中点击链接直接打开，打开程序响应时间不高于10秒； (4) 可分别对所有或者单个应用进行数据统计，可对自定义时间内的使用数据进行图形形式的统计和查看。	
--	--	--	--	--

(二)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云渲染计算集群平台建设（包括系统硬件设备）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标识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云流送		利用云流送（Cloud Streaming）技术实现三维应用交互、实时访问。基于云计算理念，将应用部署在云端运行，把运行结果用“流”的方式推送到各种终端（PC、平板、手机、XR设备等）呈现的一种解决方案。用户可通过终端（浏览器、微信、APP、手柄、语音等）与云端应用实时交互，使应用体验更具沉浸性。	否
2	概览		1. 统计概览 (1) 资源情况：展示系统占用资源情况； (2) 应用概览：对应用的总体情况进行概览，包括总使用次数、总使用时长、当日使用次数	否

			、当日使用时长、按总使用次数排名、按总使用时长排名等；	
3	应用管理		1. 应用管理 （1）支持编辑、复制应用链接、上架下架、删除应用等操作； （2）对于正在运行的应用，支持显示相关信息、停止、查询等操作； （3）针对启动慢的应用支持预启动配置，而且预启动非常驻，可以根据机器空闲情况设置“饱和度”动态调整预启动的个数，随应用关闭并且会根据设置数量自动重启。	否
4	应用管理2		1. 应用管理 （1）添加应用时，支持zip、rar、7z等多种压缩格式； （2）可以通过属性、要求和群组灵活设置各种匹配条件（如将渲染节点分为2个群组（A和B），同时给两个应用添加A和B的条件。开启应用时，会优先匹配A的节点，当A节点资源不足时，则会占用B的空闲节点。当B条件的应用开启任务上来后，群组为A条件的应用在结束后，群组B节点会优先群组B的应用，不再接群组A的应用）； （3）用户可通过“移动端键鼠映射”功能进行服务器应用（按键、摇杆和鼠标）和移动端对应的触控方式的映射管理，能够拖动组件来实现自定义布局，且支持保存不同的模板方案；	是，要求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5	节点管理		1. 节点管理 （1）针对节点机进行管理。可以列出节点机的名称、IP、状态、当前并发客户端数量、GPU显卡型号、CPU使用率、G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及显存使用率等指标； （2）系统支持大规模扩充计算节点，超过5000节点的集群管理能力，有权威机构检测认证；	否
6	节点管理2		节点管理：后台管理页面上支持批量对选择节点机进行重启、停用、启用等操作；后台网页上支持批量将正在运行的应用停止的操作；	是，要求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7	终端管		1. 终端管理	是，要求提

	理		(1) 支持对选择的终端设备进行开启/切换应用； (2) 支持根据对终端进行IP和状态进行查询； (3) 后台网页对于VR/AR设备可关闭其上应用、删除设备； (4) VR/AR设备可通过输入不同组织单位的编号，访问不同层级的应用； (5) 终端性能监控，可显示基础信息：分辨率、帧率、客户端帧率、服务端帧率等；时延信息：总时延、指令上传时延、服务器渲染时延、编码时延、传输时延、终端解码时延、终端渲染时延等；其他信息：吞吐率、RTT、丢包率等。	供截图证明材料
8	一般指标项配置管理		1. 配置管理 (1) 支持应用设置使用共享存储； (2) 支持为计算节点资源（CPU、GPU、RAM和VRAM）设置临界值，当超过所设置设定界值时，将不再接收打开应用任务；	否
9	项XR设备支持		1. XR设备支持：(1) 支持Oculus Quest/Quest2, HTC Focus Plus, Pico Neo3； (2) 支持苹果和安卓移动端的AR云渲染；	否
10	XR设备支持2		XR设备支持：云渲染应用支持“公有化”和“私有化”平台切换，切换私有化平台支持输入IP访问不同平台，每个平台内可自动调度多个节点；	否
11	功能特色		1. 功能特色 (1) 支持引擎：Unreal、Unity、CryEngine、Enscape、Twinmotion等多种引擎输出的应用； (2) 支持分辨率：云3D最高4K，云VR适配所有主流设备，支持自适应的码流能力； (3) 支持编码：H.264； (4) 提供全功能SDK； (5) 单块显卡支持3个以上虚拟仿真应用同时渲染； (6) 可针对不同用户权限一键跳转到相应的	否

			前端应用页面 (7) 用户可直接针对应用配置预启动 (8) 支持多人共享投屏，且投屏之后可以移交操控权	
12	功能特色		功能特色：3D应用打开后可在终端实时切换多种码率及自定义码率，以调整画质和带宽占用；	是，要求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13	权威测评		1. 权威测评 (1) 软件产品功能和特性经过具备CNAS和CMA认证资质的权威机构出具的测评报告； (2) 产品已取得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3) 软件获得软件协会颁发的《软件产品证书》； (4) 通过第三方机构性能评测，满足5G环境流畅使用；	是，要求提供证书复印件
14	渲染服务系统	▲	一、渲染服务系统 1. 计算节点客户端功能如下： (1) 支持弹性扩展，至高 10000个节点同时在线； (2) 支持不同的调度策略：聚集型（用最少的机器）和分散型（提供最好的体验） 两种； (3) 支持服务器线上动态更换或重启； (4) 支持对服务器设置属性，对任务设置属性、等级、渲染服务器数上限等，使调度更符合用户要求； (5) 支持对渲染服务器进行分组，可限制同组渲染服务器只执行同一个渲染任务。 2. 硬件配置如下： (1) CPU:2*XeonGold5218R/2.10GHz/27.5MB/20C/40T； (2) 内存： 6*32GB/DDR4/ECC/REG (3) 系统盘： 3*SSD/480GB (4) 数据盘： 2*SSD/960GB (5) 显卡： 6*RTX3060 (6) 网卡： 双万光口（含模块）、双千兆 (7) 电源： 2000W 1+1钛金冗余电源（最多双电） (8) 阵列卡： LR382F/无缓存/支持RAID	否

			0, 1, 5, 10, 50, JBOD (9) 机箱: 机架式2U机箱 专用机箱滑轨 (10) 内置实时渲染软件授权; (11) 经过软件适配和测试, 稳定性高, 支持大规模高并发; (12) 经过调教, 可支持性能允许范围内不限数量的编码并发; 3. 数量: 一套; 4. 应支持单个实验资源的并发数在1-50个。	
15	渲染服务系统		1. 渲染服务系统: (1) 渲染数据资源池认证: 需提供生产厂家CCC、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信息安全证书、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是, 要求提供证书复印件
16	调度管理系统	▲	一、调度管理系统 1. 调度管理软件要求如下: (1) 调度部署在linux系统上, 成熟稳定; (2) ▲服务器可以支持10000+的客户端同时在线(要求提供权威机构的测评报告复印件) (3) 可以通过浏览器来监控和管理服务器; (4) 可根据应用的实际使用率来合理的调度节点资源; (5) 可实时管理监控节点服务器状态, 服务器系统属性、运行状态、连接状态、CPU 使用状态、GPU 使用状态等; (6) 支持节点服务器进行开始、停止、重启、删除、设置属性等操作。 2. 硬件配置如下: CPU: 2 * Xeon Bronze 3206R /1.90 GHz/11 MB/8C/8T 内存: 2*16GB/DDR4/ECC/REG 系统盘: 2 * SSD/240GB 数据盘: 6* SSD/960G 网卡: 双千兆、双万兆 电源: 550W 1+1冗余电源(最多双电) 阵列卡: LR382F/无缓存/支持RAID 0, 1, 5, 10, 50, JBOD	是, 要求提供权威机构的测评报告复印件

			机箱：机架式2U机箱 专用机箱滑轨	
17	云平台	▲	1. 云平台需支持学校本次建设的虚拟仿真教学及资源共享平台进行无缝集成，内置与虚仿平台的对接接口。可通过虚仿平台上传、发布虚拟仿真实验项目进行渲染，最终将实验数据传到虚仿平台上，实现云平台和虚仿平台的数据对接、统一管理。（要求提供承诺函） 2. 云平台与虚仿平台对接后，可在虚仿平台中对在云端渲染的资源提供统计概览：包括累计使用时长、使用总次数、仿真资源总数、当前并发数等。提供资源使用统计展示：支持按照资源类型、用途进行统计资源使用情况统计展示。支持实验访问历史统计数据的查询。（要求提供截图证明材料） 3. 提供虚拟仿真软件防泄漏服务，虚拟仿真软件采用云端运行方式，客户端无需下载和安装虚拟仿真软件，保证不出现虚拟仿真软件泄露的安全问题。（要求提供承诺函）	是，要求提供承诺函及截图证明材料
18	演示	▲	1. 演示云渲染大文件高速传输功能： （1）单个客户端最大传输速度可达1Gbps（提供网卡和传输任务详情）； （2）支持在UDP协议和 TCP协议自动切换选择； （3）支持文件传输断点续传，保证文件的一致性（提供校验功能和文件md5校验）； （4）支持以全程加密方式数据传输（提供加密传输客户端安全开启图标）。	是，要求现场演示软件功能

（三）交换机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标识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交换机		48口全万兆交换机，48个1/10GE SFP+光接口，2个QSFP+光接口，交换容量 2. 56Tbps/25.6Tbps，包转发率 1080Mpps/1620Mpps，双模块化电源，双模块化风扇，含15个万兆光模块	否

（四）智能手机学习移动端建设

序号	指标项	重要性标识	指标要求	证明材料要求
1	基本要求	★	1. 系统具备配套移动端。 (1) 需同时提供小程序、web移动版本和app版本。(要求提供承诺函) (2) 支持安卓和ios操作系统。(要求提供承诺函) (3) 移动端需与校级平台数据同步,包括但不限于课程任务、学习任务、共享课程、共享实验、学习进度、学习结果和个人数据统计。 (4) 提供课程查看功能,学生可在首页查看教师所开展的最新课程和系统推荐的精选实验。 (5) 学生可查看教师所开展的全部课程,支持学生加入课程进行学习。 (6) 提供共享课程的查看和学习功能,支持学生查看系统中已开放的虚拟仿真实验课程,并可随时学习实验。 (7) 提供虚拟仿真实验学习功能,学生可直接使用移动端进行实验,学习记录和成绩可同步对接至校级平台。 (8) 提供虚拟仿真实验课程理论学习功能,学生可对教师下发的Word、PDF、PPT格式的文档资料、MP4格式的视频资料以及图片资料在线查看学习。 (9) 提供虚拟仿真课程练习、考试功能,学生可进行多种类型习题的练习,包括:单选题、多选题、填空题、判断题、排序题和主观题,可完成教师所安排的试卷考试,系统会自动判定除主观题以外类型的题目分数。 (10) 提供虚拟仿真实验评价功能,学生完成实验后,可对实验进行多维度的打分以及主观评价。 (11) 提供数据统计功能,支持对学生的学习时长、学习次数、完成课程数、完成实验数进行统计。 (12) 提供与校方信息化系统集成服务,支持将系统纳入到校方企业微信OA系统或移动办公OA系统;同时支持将小程序内置到校方公众号	是, 要求提供承诺函

			中。	
2	功能要求	★	为验证功能实现及是否满足采购人需求，要求演示虚拟仿真学习移动端以下功能： （1）虚拟仿真学习移动端分别以小程序、web移动版本和app版本打开； （2）打开虚拟仿真移动端小程序版本，注册账号并登录后台； （3）浏览开课中或共享中的任一虚拟仿真实验，查看课程的详细信息，对实验进行打分、点赞和评价； （4）查看课程目录并学习目录下的文档、试题和视频学习资料； （5）通过“移动端键鼠映射”功能进行服务器应用（按键、摇杆和鼠标）和移动端对应的触控方式的映射管理，能够拖动组件来实现自定义布局，且支持保存不同的模板方案；后台管理页面上支持批量对选择节点机进行重启、停用、启用等操作；后台网页上支持批量将正在运行的应用停止的操作；3D 应用打开后可在终端实时切换多种码率及自定义码率，以调整画质和带宽占用； （6）使用虚拟仿真学习移动端小程序版本直接进入实验，演示通过虚拟摇杆在虚拟仿真场景中移动，切换鼠标左右键点击，实现实验中的交互操作。 （7）实验完成后，实验数据可同步至web版平台，返回web版平台查看本次实验结果。	是，要求现场演示软件功能

2. 商务要求

2.1 包装和运输：

供应商负责将全新原包装产品交付至需方指定地点，所有运输及安装调试和培训所发生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2.2 售后服务：

2.2.1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1年。

2.2.2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系统维护、升级等技术支持服务。

2.2.3 质保期后应提供系统维护、扩充、升级等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2.2.4系统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提供全天候不间断的远程技术服务，4小时内对问题做出响应。若电话中无法解决，3个工作日内到达现场进行解决。

2.2.5免费为教师提供培训及咨询服务。免费提供所购软件中文版的操作说明书及相关技术资料。

2.2.6生产厂商承诺的服务中如涉及第三方提供的，由生产厂商负责协调。

2.3交付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项目交付。

3.采购标的的功能、应用场景、目标等

3.1形成全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管理一体化，数据上报系统化，开放共享的教学实验体系。

3.2基于虚拟仿真平台持续化建设教学实验（实训）体系，为传统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做补充。

3.3实现数字资源、教育数据、信息红利的有效共享，助力教育服务供给模式升级和教育治理水平提升满足本科教学需求及项目申报等工作。

4.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5.后续运营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等要求

5.1产品定制服务主要是面向院校客户提供产品现有功能之外相关需求的定制开发服务，其主旨是帮助院校客户解决在使用系统时需要不断进行功能扩展的问题。定制开发内容不包括产品本身的BUG修补、已有功能的改正、以及已有功能模块的定期升级（服务期内的用户可以免费升级）。

5.2定制开发内容分成两部分：合同内明确约定需要完成的扩展需求，参照合同约定，不需额外收费；二是合同约定外扩展需求的定制，需要根据扩展需求的不同级别计算定制开发费用。

5.3扩展需求分成三个定制级别：

5.3.1普通功能扩展：不影响软件产品主体数据流程和整体系统架构。即扩展该功能时一般不会影响到其他原有功能的使用。

5.3.2中级定制：影响软件产品主体数据流程，不影响整体系统架构。即扩展该功能时会影响到其他原有功能的使用，需要修改其他原有功能的相应程序。

5.3.3高级定制：同时影响软件产品主体数据流程和整体系统架构。即扩展该功能时不仅影响其他原有功能的使用，需要修改其他原有功能的相应程序，还需要为用户单独维护产品的特殊版本。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专家库中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 评标程序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的规定，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2.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开展符合性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一)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二) 合同履行期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三) 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内容的
- (四)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澄清有关问题；

2.3 比较与评价；

2.4 推荐中标人名单；

2.5 编写评标报告。

3. 定标原则

同一标段中出现多个投标单位得分相同且并列第一名时，采购人综合评价，按照资质等级的高低择优选择中标单位。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结果，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第一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5. 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5.1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5.2 除价格因素外，评委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5.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4 综合评分明细表：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没有标志的为一般无标示指标。

评分项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评分依据
价格部分 (30分)	价格分	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投标报价表加盖投标人公章
商务部分 (13分)	企业资质	3分	供应商具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体系认证证书的，全部提供得3分，提供四项得2分，提供两项得1分，其他不得分。	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同类业绩 (10分)	5分	供应商提供自2019年12月至今“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业绩（提供在 http://www.ilab-x.com/ 网站上，供应商开发的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网址，同时提供项目团队成员中包含有供应商名称的截图）； 每提供一个案例得0.5分，最多得5分	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分	供应商提供自2019年12月至今与本项目类似“校级管理平台”类的业绩合同，提供一个得0.5分，最多得5分。	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技术部分 (57分)	技术参数 (31分)	22分	标注“▲”项为重要指标，每满足一项得1分，共计22项，满分22分。	以技术要求中的证明材料为准
		9分	其他未标注“★”“▲”项为一般指标，每满足一项得0.3分，共计30项，满分9分	
	技术方案 (2分)	2分	根据方案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是否有技术亮点及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实用性，建设规范是否符合国家、行业标准4项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全面，内容完善且科学合理得2分； 方案较全面，内容较完善合理得1分； 方案内容不全，存在缺陷或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方案
	售后服务 (2分)	2分	供应商针对此项目提供售后及培训服务方案，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售后响应时间、修复时间、应急预案等；培训内容包括：培训课程、培训授课人员安排等内容： 方案详实明确、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应用技术支持全面、完善，得2分。 方案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强，应用技术支持比较全面，但有瑕疵或存在问题的，得1分； 方案粗略，针对性较差，应用技术支持不全面，或未提供培训方案的，得0分。	售后及培训服务方案
	技术能力证明 (2分)	2分	1. 为了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投标人应具备虚拟仿真实验资源的研发能力，具有虚拟仿真实验管理平台相关发明专利证书1项	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得1分，最多得1分。 2. 供应商具有虚拟仿真实验管理平台和虚拟仿真资源数据互联接口相关专利证书1项得1分，最多得1分。	
	演示内容 (20分)	为了验证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功能实现及场景还原效果是否满足采购人教学需求，保证项目顺利实施，需视频演示以下内容： 1. 演示“校级开放式虚拟仿真教学及资源共享平台”：提供商应有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开放云平台： （1）浏览器打开独立部署的开放云平台，按类分别展示实验室安全类、矿业类、机电类、土建类、地质测绘类、交通类、材料化工类、电子信息类、人文社科类资源、经管类、物理类； （2）以其中一个实验为例在开放云平台中做实验，实验提交后，给出提交成功的提示，并且数据可从开放云平台同步到本次建设的虚拟仿真平台中，可以在虚拟仿真平台中看到实验结果； （3）支持专家现场随机挑选演示。 以上演示完整且正确得4分，部分演示得1分，否则得0分。 2. 演示“校级开放式虚拟仿真教学及资源共享平台”开放集成服务云平台集成资源过程： （1）可用浏览器打开开放集成平台，可看到开放集成平台中开放的接口说明、SDK说明以及对接可视化流程； （2）在开放集成平台中接入任一实验，演示整个实验的调试过程：A:当调试过程中如调试失败，在调试界面及时获取系统给出的错误提示并支出错误原因；B:当调试成功，在调试界面及时给出调试成功说明； （3）对接成功的实验，可以进一步集成到控制系统和教学软件中，可以对实验进	演示内容除现场视频演示外，须进行完整的操作过程录屏，并生成mp4格式视频文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并注明“演示文件”字样（开标截止时间之后提交将被拒绝）

		行开课排课等。以满足各类虚拟仿真实验资源方便快捷接入学校虚拟仿真平台，并实现国家平台数据互通。 以上演示完整且正确得3分，部分演示得1分，否则得0分。 3. 演示“校级开放式虚拟仿真教学及资源共享平台”，，以下功能： 演示实验器材的选择、实验电路结构的设计、器材参数的调整以及实验结果的显示等功能，需把“余弦信号的波形及频谱”实验进行完整的过程操作。 （1）用户根据教学需求选择实验仪器搭建实验案例电路并灵活设置实验参数，系统依据实验结构和模型参数计算正确实验结果； （2）平台对实验搭建过程和参数匹配生成标准答案，指导规则及批改规则； （3）学生在实验过程中可实时请求指导，系统根据学生当前实验状态匹配对应指导信息；实验结束后系统展示实验成绩及得分细节，包括：器材名称及显示、实验内部结构、器材参数调整、实验结果查看、考核得分点； 以上演示完整且正确得3分，部分演示得1分，否则得0分。 4. 演示“”云渲染管理中渲染实验完成流程： （1）在校级虚拟仿真管理平台中，打开云渲染管理模块； （2）从开放云平台中任意选择一门实验，在云渲染管理模块上传免安装应用程序、设置并发数、选择执行文件路径、设置显卡类型和启动参数、发布，上架下架； （3）渲染后的实验无需下载插件即可将渲染链接复制到移动端浏览器、移动端微信、移动端QQ中，并在移动端浏览器、移动端微信、移动端QQ中点击链接直接打开	
--	--	--	--

			，打开程序响应时间不高于10秒； （4）可分别对所有或者单个应用进行数据统计，可对自定义时间内的使用数据进行图形形式的统计和查看。 以上演示完整且正确得3分，部分演示得1分，否则得0分。 5. 演示“本科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云渲染计算集群平台”云渲染大文件高速传输功能： （1）单个客户端最大传输速度可达1Gbps（提供网卡和传输任务详情）； （2）支持在UDP协议和 TCP协议自动切换选择； （3）支持文件传输断点续传，保证文件的一致性（提供校验功能和文件md5校验）； （4）支持以全程加密方式数据传输（提供加密传输客户端安全开启图标）。 以上演示完整且正确得3分，部分演示得1分，否则得0分。 6. 演示“智能手机学习移动端”： （1）虚拟仿真学习移动端分别以小程序、web移动版本和app版本打开； （2）打开虚拟仿真移动端小程序版本，注册账号并登录后台； （3）浏览开课中或共享中的任一虚拟仿真实验，查看课程的详细信息，对实验进行打分、点赞和评价； （4）查看课程目录并学习目录下的文档、试题和视频学习资料； （5）通过“移动端键鼠映射”功能进行服务器应用（按键、摇杆和鼠标）和移动端对应的触控方式的映射管理，能够拖动组件来实现自定义布局，且支持保存不同的模板方案；后台管理页面上支持批量对选择节点机进行重启、停用、启用等操作；后台网页上支持批量将正在运行的应用	
--	--	--	--	--

			停止的操作；3D 应用打开后可在终端实时切换多种码率及自定义码率，以调整画质和带宽占用； （6）使用虚拟仿真学习移动端小程序版本直接进入实验，演示通过虚拟摇杆在虚拟仿真场景中移动，切换鼠标左右键点击，实现实验中的交互操作。 （7）实验完成后，实验数据可同步至web版平台，返回web版平台查看本次实验结果。 以上演示完整且正确得4分，部分演示得1分，否则得0分。	
--	--	--	---	--

6 . 计算错误的修改

6.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6.2 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兰州大学XXX学院XXX仪器设备采购合同

招标编号： 标段 签订地：兰州
需方：兰州大学 供方：

根据兰州大学 年 月 日评标结果，供需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就采购 达成一致，并签订如下协议：

一、合同设备名称：

- 1. 国内供货设备：
- 2. 国外供货设备：

二、合同总金额：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 1. 国内供货部分金额：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 2. 国外供货部分金额：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参考外币 元（大写：外币 元整）
- 3. 以上金额包含且不限于外贸代理费、清关费、加征关税、运输费、保险费、卸货吊装费用、技术服务费等所有费用。

三、一般条款：

- 1. 本合同签订前，供方须向需方缴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
- 2. 供方所提供的设备、附件、材料等应是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及双方招、投标文件规定的全新产品，供方应保证所供设备附件齐全且能够独立正常运行，因缺少附件、技术文件及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损失由供方负责。
- 3. 交货期限：国内供货部分为合同生效后 天内，国外供货部分为外贸合同生效后 天内。
- 4. 交货、安装、调试地点：兰州大学 校区 楼 室。
- 5. 供方向需方交货时应移交每套设备的全套档案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保修卡、技术资料等），并为用户免费指导和培训设备的操作与维护。

6. 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由供方严格按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执行，确保需方最终用户正确使用安全使用。如果乙方派出的任何技术人员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卖方撤换，因撤换而产生的费用应由乙方独自承担。

7. 设备运抵，经安装、调试并达验收条件后，需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依据本合同、供需双方招投标文件及有关书面承诺、装箱单等在设备安装地点进行验收。验收中，发现产品的品牌、型号、性能、质量、规格、数量等不符，供方应负责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解决，否则即视为迟延履行。若后期发现产品在实际使用过程中性能、质量、效果不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供方应负责在10个工作日内更换满足要求的设备；更换后的设备仍不能满足要求的，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供方向需方全额返还合同总金额，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期间如因设备不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给需方造成损失的，供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8. 验收标准：以招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数量及有关书面承诺等为准验收。验收中，发现产品的品牌、型号、性能、规格、数量等不符，供方应负责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解决，否则即视为迟延履行。

9. 保修期为 年，自需方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内发生设备缺少零件、需要更换零件或其它设备故障的，均由供方负责并承担全部相应费用；保修期外的，由需方承担费用。

10. 设备出现故障时，供方应保证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解决。

11. 本合同国内供货部分由供方独立履行，国外供货部分的外贸环节由需方指定外贸代理商代为履行。

12. 供方应积极协助并保证需方指定的外贸代理商在开标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对外签约。供方应在中标后4个工作日内与需方最终用户完成国外供货部分设备规格、配置、性能等技术协议并送交需方，以便需方及时将相关资料送交外贸代理商。

13. 供方应积极保持与需方、最终用户、外贸代理商和原厂商的良好沟通，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或连带责任。

14. 保密要求：本合同订立前以及在本合同期限内，一方向另一方披露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经济、商业、价格、商务政策、公司、技术、或其他信息,特别是计算、合同、各种说明书、描述、图纸、设计、数据、发明,不论记录、存储和传播的类型,也不论是否已经被明确或者默认为机密、秘密，均应被视为披露方的“保密信息”。在本合同期限内以

及随后五年内，除为履行其职责而确有必要知悉保密信息的接收方或其雇员、接收方律师、会计师或其他顾问外，接收方必须对保密信息进行保密并不为除合同明确规定的目的之外的其他目的使用保密信息。除非本合同明确允许或披露方书面同意，接收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或与任何第三方一起使用保密信息。

15. 合同双方任何一方未能取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以前，不得将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四、货款支付与财务结算：

1. 合同总金额为到货安装调试后验收前最终价格，之前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方承担。

2. 国内供货部分货款由供方全额垫资，需方在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额货款；供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国外供货部分货款由需方全额汇入其指定的外贸代理公司信用证保证金账户，外贸代理公司与供方指定的境外原厂商或供货商签订外贸合同，外贸代理公司开具100%信用证（90%凭运输单据支付、10%凭验收报告支付），外贸代理公司开具发票。

3. 国外供货部分汇率风险与利益的承担与享受：一般情况下，货物进口过程中汇率风险或利益由供方承担或享受。供方中标价格作为需方支付给外贸代理商的预付货款。需方参考确定货物供应商和价格日前一天的外汇汇率折算为外币金额作为需方指定的外贸代理商签订外贸合同的货物价款。需方要求其指定的外贸代理商在收到货款后5个工作日内开出信用证，换汇结算后如不足，由供方补足，如有结余，由外贸代理商退还供方。因供方（或外贸代理商）违约或合同执行不力造成汇率损失，则由相应责任方承担责任。

4. 如供方不积极履行合同造成货款短缺，需方有权从供方的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5. 验收合格一年质保期后如无质量问题，需方在10个工作日内退还供方质量保证金，不计银行利息。

五、违约责任与免除：

1. 供方须在合同规定日期内到货，如不能，需方则按合同金额的5‰/7天向供方收取违约金，违约金上限5%。

2. 因供需双方单方过错，造成不能履行合同并使一方受损，有过错的一方，须按合同总额的5%作为受损方的赔偿金。需方有权从供方的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3. 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遇法定不可抗因素，造成合同履行不能或迟延时，由双方协商解决；但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最大努力采取补救措施，避免不可抗力造成的影响及损失进一步扩大，否则该方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4. 如合同履行过程中，因进口免税设备相关政策出现变化无法办理免税手续，则供需双方需通过协商确定相关税费承担问题，具体事宜通过签订补充协议方式确定。

5. 在设备交付之前如发生设备的毁损、灭失等使本合同履行不能的情况时，由供方承担相应责任。需方可视情况解除合同或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6. 如设备运输或安装过程中，因乙方设备缺陷或雇员原因（包含技术人员的不当指导）造成设备损坏，或对甲方师生员工、其他第三人造成人身伤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害赔偿责任和侵权赔偿责任。在甲方人员正常使用乙方提供设备期间，如因乙方设备质量缺陷对甲方师生员工或第三人造成人身损害的，由乙方承担侵权责任，向受侵害人进行赔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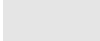
7. 乙方确认其销售的设备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工业产权，乙方拥有合法销售本协议标的物或服务的全部政府许可、生产或使用许可或授权，且保证提供给甲方的设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所有权、知识产权的情形，在设备上也不存在任何担保、抵押等权利瑕疵。若任何第三方因货物的归属、知识产权侵权等向甲方追诉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供需双方招、投标文件及有关书面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遇冲突，则以本合同为准。若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或在任何方面为无效、不合法、不可强制执行或不能履行的，本合同其余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可强制执行性或履行不会受到任何形式的影响或损害。

七、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和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则应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采购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由供方协调解决，需方予以协助；因货物质量问题需要通过诉讼解决的，诉讼费全部或者部分由供方承担。

八、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约定。

九、本合同一式伍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供方执壹份，需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需方：兰州大学（章）	供方：_____（章）
单位地址：兰州市天水南路222号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传真：	电话/传真：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供货清单

供货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中标单价 (原币)	参考汇率	中标单价 (RMB)	数量	中标总价 (原币)	中标总价 (RMB)	产终国	中标商联系人及电话
1										
2										
5										
6										
7										
	合计									
以下为原厂商或供货商境外银行信息，即外贸合同签署方（国外供货部分填写，应与投标文件中的原厂商银行信息一致，须按每个产品分别列出）										
序号	产品名称	厂商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地址	银行账号	联系人	电话	E-mail		
1										
2										
3										
4										
5										
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

XXX 项目 投标文件

项 目 编 号 : _____

项 目 名 称 : _____

标 段 号 :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_____

联 系 人 :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二〇二二年 月 日

投标文件书脊格式

LZU-2022-206-HW-GK	第	标段	公司名称：
---------------------------	----------	-----------	--------------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	实际页码
二、投标文件评审索引表.....	实际页码
三、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	实际页码
四、价格部分.....	实际页码
五、商务部分.....	实际页码
六、技术部分.....	实际页码
七、其他部分.....	实际页码

特别提醒：未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投标文件的，将可能造成非实质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供应商投标无效。请供应商按顺序提交上述文件和准确标注投标文件页码，可以根据投标文件内容增加目录内容。

一、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营业执照注册号	
固定资产 (大写)				实收工商注册资金 (大写)	
注册地址					
通讯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电话	
联系人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邮箱	
单位取得资质情况					
办公场所和办公条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评审索引表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的内容将重要内容填写在此表中, 方便专家查找)

投标文件的重要内容	是否有	投标文件页码
评审索引表		第 页—第 页
投标保证金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三证合一有效)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财务审计报告		
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 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注:

1、此表内容不仅限于上述内容, 供应商根据资格要求及评分办法自行填写重要内容, 目的是便于专家在评标时方便、快捷、准确找到相关资料。

2、重要内容与对应的页码一定要一一对应, 准确填写, 由于填写错误影响评标的后果自负。

三、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

致：兰州大学、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参加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项目投标，在此我单位关于企业和人员证书及相关资料原件郑重承诺如下：

- 1、我单位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企业和人员证书及相关资料的扫描件与原件一致，真实有效；
- 2、我单位愿意在中标公告中公示本单位投标文件中的企业和人员资质证书及相关资料，接受社会监督；
- 3、贵单位对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资料若有任何疑问，我单位可随时提供该资料原件供贵单位核实；
- 4、若我单位提供不真实或无效的各类企业和人员证书及相关资料，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兰州大学采购管理办公室及其他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并承担相关损失。

承诺人（公章）：

日期：

四、价格部分

1. 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兰州大学、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我公司在此声明同意如下：

1. 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价_____（以人民币元为单位，用文字和数字分别表示）。

2.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澄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方接受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5. 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评标资料保密。

7. 若我单位中标，我单位承诺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手 机：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备注
投标总价合计(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系统集成费用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总价以人民币结算，货物达到指定安装场地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外贸代理费、进口清关费、国际银行费、运费等相关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3、“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4、如有投标降价声明必须在开标前递交，否则无效

3.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及产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投标总价合计(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备品备件清单

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制造厂	备注
1									
2									
3									
	...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 月____日

五、商务部分

1. 资格证明文件

一、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格式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致：兰州大学、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22 年__月__日 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公告，本人（授权代表）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必备项）**

②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 **（必备项）**

③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 **（必备项）**

④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本年度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 **（必备项）**

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如下： **（必备项）**

致：兰州大学、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仔细阅读了贵方关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我方成交，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必备项，放置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如下：

致：兰州大学、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政府招标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招标投标法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近三年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www.ccgp.gov.cn) ; 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等规定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不良信用记录 (上述资格要求, 提供网查询结果截图, 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为准) (必备项)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必备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 (供应商名称) 任 (职务名称) 职务, 是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 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 面)
-------------------------	-------------------------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必备项)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地址) 的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 (姓名) 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的职务) 、 (姓名)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对 (项 目 编 号) 、 (项目名称) 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职 务:

电话:

电话: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2. 业绩证明材料。

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3. 企业资质

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六、技术部分

1.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条款号	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①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②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按采购文件技术指标的内容对此表逐条详细填写，未逐条详细填写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③ 技术支撑材料（证明材料）详见采购需求。

2. 技术参数响应证明材料。

3. 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售后服务。（格式自拟）

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5. 技术能力。（格式自拟）

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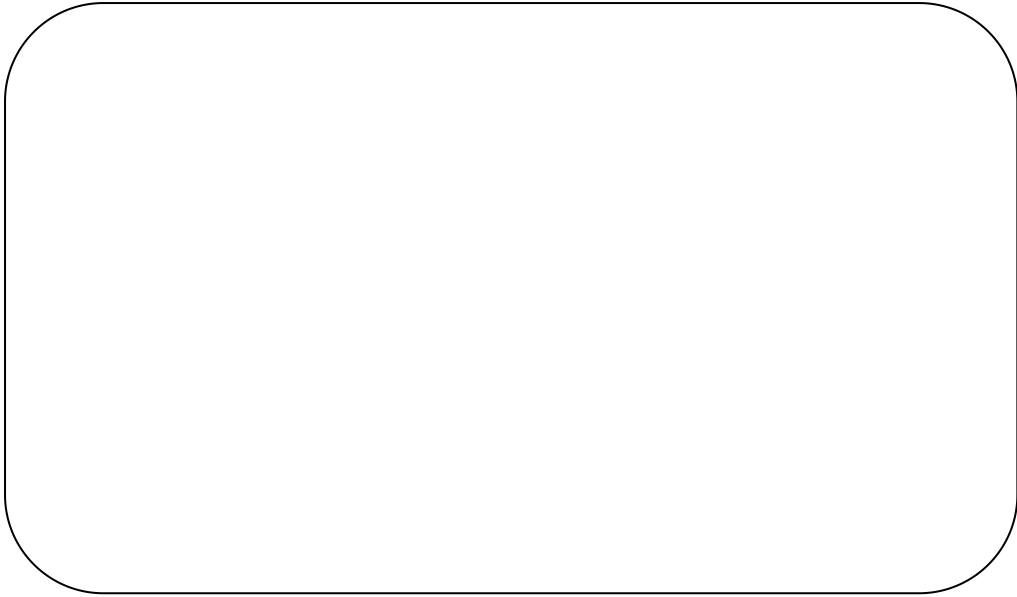
6. 演示。（格式自拟）

根据评分办法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七、其他部分

1、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复印件



2. 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相关材料（不享受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可不填写此项，享受扶持政策的企业，声明函将随成交公告一并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同意采购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采购文件条款声明

致:兰州大学、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4.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兰州大学、浩鑫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5.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